

## 招远市2022年转移支付有关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 (一) 一般性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36,270 万元，其中：

1、均衡性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720 万元，主要用于均衡我市财力。

2、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229 万元，主要用于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 1,134 万元，主要用于缓解产粮油大县财政困难，调动政府抓好粮食生产的积极性，巩固粮食安全基础。

4、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300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重点生态功能区环境建设。

5、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932 万元，主要用于对市县因实施农村税费改革形成的减收进行补助，确保乡镇机构和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保障农村义务教育经费正常需要。

6、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14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改善基层政法部门办公办案条件和必要装备配置。

7、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309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农村义务教育全面改

薄以及对解决城镇中小学大班额等问题进行补助。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2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地方公共文化体系建设。

9、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91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发放，对城乡低保对象等低收入群体进行补助。

10、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268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补助、基本公共卫生建设以及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建设。

11、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423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建设。

1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1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支出。

13、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

14、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0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计划生育补助、救助福利优抚安置残疾人事业等项目补助、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城镇化以及扶贫攻坚等方面支出。

## **(二) 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12,247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方面安排 210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商贸事业发展，服务业发展引导等方面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方面安排 204 万元，主要用于政法业务

经费补助、道路交通管理等方面支出。

3、教育支出方面安排 22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改善学前教育、中专教育、高等职业教育、特殊学校教育办学条件、校舍建设等方面支出。

4、科学技术支出方面安排 55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创新驱动发展、重点研发计划及创新公共服务平台等方面。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方面安排 4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文化事业发展、宣传文化发展等方面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方面安排 280 万元，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创业、社会保险补贴、养老服务业发展、以及残疾人事业费等方面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方面安排 330 万元，主要用于重大公共卫生专项方面支出。

8、节能环保方面安排 1,200 万元，主要用于污染防治、环境监测与检察、农村环境保护、能源节约利用等相关方面支出。

9、农林水方面安排 3,6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防灾救灾、农业生产支持补贴、森林培育、农田水利、扶贫、农业综合开发、普惠金融发展等方面支出。

10、交通运输方面安排 98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公路养护等方面支出。

11、资源勘探信息等方面安排 25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安全监管监察

专项等方面支出。

12、商业服务业方面安排 9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商业流通事务、涉外发展服务以及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支出。

13、金融方面安排 220 万元，主要用于金融创新发展引导等方面支出。

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方面安排 26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国土整治、矿产资源补偿费地方分成等方面支出。

15、住房保障方面安排 2,50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改造方面支出。

16、粮油物资储备安排 133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优质粮食工程等方面支出。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安排 10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安全工程等方面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5,000 万元，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安排 60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电影事业、旅游发展方面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安排 2,383 万元，主要用于水库移民补助、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支出。

3、城乡社区方面安排 1,808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支出。

4、农林水方面安排 185 万元，主要用于三峡后续工作。

5、彩票公益金方面安排 56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体育、教育、残疾人、城乡医疗及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支出。